

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望洪站～黄江中心站段）

轨道施工监理 1208 标

招标公告

根据粤发改交通函（2016）926 号、粤发改基础函（2020）127 号批准，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现对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望洪站～黄江中心站段）轨道施工监理 1208 标进行公开招标。

一、工程名称：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望洪站～黄江中心站段）轨道施工监理 1208 标

二、招标单位：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工、张工 联系电话：0769-22083321

项目建设管理单位：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工、张工 联系电话：0769-22083321

招标代理：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莫工 联系电话：0769-23033403

招标监督机构：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769-22203133

三、建设地点：东莞市

四、工程概算投资额：轨道工程概算 92747.35 万元。

五、工程概况和招标内容、标段划分及各标段招标控制价：

1、标段划分：1 个标段

2、工程概况：

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望洪站～黄江中心站段），线路起于望洪站，止于黄江中心站。线路全长 57.972km，含高架线、地下线及地面线三种敷设方式。在道滘东站附近引出道滘车辆段，在终点处黄江中心站引出黄江停车场。

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望洪站～黄江中心站段）轨道工程包括从望洪起点～黄江中心站正线、辅助线、出入段线、出入场线铺轨及道床施工，以及轨道附属设备，如挡车器、高架桥护轨以及线路及信号标志等的安装。

（1）正线轨道设计范围：

正线及配线: CK0+456.000~CK58+428.000, 双线 57.972km。

在鸿福路站与轨道交通 2 号线的联络线: L1K0+040.738~L1K0+352.910 (即联络线上与 2 号线预铺轨道连接)。

在松山湖站与轨道交通 3 号线的联络线: LCK0+000~LCK0+040.738 (即联络线上 9 号单开道岔及其岔后 1 根 25m 长度钢轨段的轨道结构)。

(2) 道滘车辆段出入段线:

入段线: RCK0+000.000~RCK1+333.242;

出段线: CCK0+000.000~CCK1+333.242。

(3) 黄江停车场出入场线:

入场线: RCK0+000.000~RCK0+933.124;

出场线: CCK0+000.000~CCK1+035.771。

3、招标内容及招标控制价:

标段	项目名称	招标内容	工程投资概算 (万元)	监理服务费招标控制价 (万元)
1208 标	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望洪站~黄江中心站段)轨道施工监理 1208 标	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望洪起点~黄江中心站正线、辅助线、出入段线、出入场线(不含道滘车辆段及黄江停车场内轨道工程)轨道工程及轨道附属工程施工监理。	92747.35	1432.89

六、资金来源: 政府筹资+社会资本方筹资

七、公告发布、投标登记及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 2021年__月__日至 2021年__月__日

注: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得少于 5 日。

投标登记开始日期(含本日): 2021年__月__日

投标登记截止日期(含本日): 2021年__月__日

投标登记时间: 上午: 9:30—11:30, 下午: 14:00—16:00。

从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投标人可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并从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如投标登记参加投标的申请人数量过少不足以形成充分竞争时, 招标人在确认正式投标人之前, 可以发出补充公告, 适当延长投标登记时间。

投标登记时须递交《投标登记申请表》(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www.gzggzy.cn 下载填

写并加盖公章)见公告附件一。

八、投标登记、获取招标文件地点:

投标登记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__号窗口。

获取招标文件: 由投标人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www.gzggzy.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及其他招标资料。

九、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若资质证书有监理范围, 则监理范围须含地铁、轻轨专业)或铁路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2、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必须具有建设部 2006 年 4 月 1 日后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且其注册证书专业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或铁路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须与投标单位一致。

3、投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已办理企业信息登记。

4、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二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申请人声明。

5、投标人不得与对应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轨道工程的施工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单位)存在任何控股、管理关系。

6、关于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7、未在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的名单(见公告附件三)。

8、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9、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

10、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11、不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他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行的情形。

12、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不存在曾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合同, 且在履约过程中因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导致合同变更、中止、解除的情形。

13、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未正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

14、不存在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责任或过失责任的情形。

注: 第 8~14 项按照招标公告附件四递交投标人资格承诺。

十、资格审查方式:

1、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2、满足资格审查合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经评审有效的投标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十一、招标人因两次或多次招标失败,需报招标监督机构按相关规定执行。

十二、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党群监察部

电话: 0769-83289547

地址: 东莞市鸿福东路155号东城体育公园内

十三、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 <http://www.gzggzy.cn>)和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dgjtjt.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 <http://zbtb.gd.gov.cn/login>)、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dg.gov.cn>)等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四、招标人须将招标文件(招标公告)报招标投标监管机构备案后,方可发布。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一定时期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2.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形的。

招标人: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标申请人投标登记提交资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望洪站～黄江中心站段）轨道施工监理 1208 标
投标申请人（盖章）

审核确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与投标申请人代表对以下须提交的书面投标登记资料共同核对，审核情况属实。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接收资料人员签名：				投标申请人的代表签名：	
序号	项目	内页码	投标登记提交资料要求	审核情况	备注
				此栏不需申请人填写	
1	投标登记申请表（不用装订）		原件		一式两份

注： 1、《投标登记申请表》应使用标准格式，（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2、本表原件审核情况栏及备注栏，投标申请人须留空，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审核后填写。

3、本表一式两份，一份附于投标登记资料内作为投标登记资料目录，另一份交回投标申请人的代表。两份表格中每页的“审核确认”栏均需双方签署。

附件二：

投标申请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同时不出现其他不廉洁行为。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监理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监理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监理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监理业务。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一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本公司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名单。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东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企业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三：

以往工程中因违约被业主书面拒绝投标的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及个人姓名
	无

附件四：

投标人资格承诺

事项名称	认定时间	处罚期届满/异常名录信息失效时间	备注
是否被列入“信用中国”网“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是否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			
是否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是否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他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行的情况			
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是否曾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签订合同，且在履约过程中因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导致合同变更、中止、解除			
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是否正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			
是否存在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责任或过失责任的情况			

注：

1. 根据投标人及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无相关事项的，在“认定时间”列填“无”；
2. 若受到相关处罚的应附处罚相关材料复印件，发生经济诉讼或纠纷的应附法院判决书、仲裁裁决等相关材料复印件（未完结的诉讼或纠纷除外）；
3. 如相关异常名录信息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投标人须按其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上述承诺事宜，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在开标后对投标人的上述承诺进行逐一核实，如发现投标人存在虚报、瞒报等情况，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